



【明慧网】英国公民梁珍妮在广州的妹妹梁文坚和妹夫林志勇（左图），因为修炼法轮功，上月遭广州“六一零”办公室逮捕一事，引起外界的关注。国际特赦就梁

文坚夫妇等八名法轮功学员遭抓捕一事发出全球紧急呼吁信，要求中共政权立即无条件释放他们。

国际特赦三月二十日以“恐遭酷刑或虐待”发出紧急呼吁信（国际案号为 ASA 17/014/2007），列出八位急待营救的法轮功学员，包括梁文坚；林志勇（梁文坚的丈夫）；李冬梅；汪河；吴江燕，及其他三人（姓名不详）。

国际特赦在信中说，八人是上月十日在梁文坚家中聚会，而遭到约十名便衣拘禁，其中七人遭劳教两年，另外一名年老的女士被劳教一年半。然而，他们的家人却未收到正式的通知，也不允许与他们会面。目前他们被关押在广东省广州市番禺拘留所，正等待转送劳教所。

国际特赦亚太办事处组织筹划陈昕二十二日接受大纪元时报记者采访时，她特别指出：“国际特赦首先非常反对劳动教养制度，它不经过任何的司法手续，就把人的人身自由剥夺，作为惩罚的措施，劳教本身违反国际人权。另外，对于宗教自由，国际特赦也非常关注。”

陈昕说：“梁文坚曾经遭酷刑的经历，加上现在审判过程完全没有透明度，国际特赦非常担心他们会受到进一步的酷刑。”梁文坚曾经遭劳教两年并遭到酷刑虐待，包括在关押期间，她因为炼功被从双手手腕吊起、两脚几乎不着地，吊了两个小时，另外她还被要求每日劳动长达十四个小时。

三|言|两|语|

究竟谁在“破坏法律实施”？

中共江氏集团在陷害信仰“真善忍”的法轮功学员的时候，千篇一律用的都是《刑法》第三百条：“利用邪教组织破坏法律实施”。那么谁是邪教？其罪名是怎么来的？

事实上，利用“邪教”罪名打击信仰团体是违法的，也是站不住脚的。信仰自由是全世界公认的基本人权，即天赋人权，也就是说不管“信什么”都不违法，任何人无权干涉。那么一个政府有没有权力、有没有必要将某种信仰定义为邪教？如其“下定义”不就是为了加以限制打击吗？，那还叫信仰自由吗？所以西方民主国家从来没有定义某种宗教为邪教。因为法律不能追究“思想”原因；只能追究后果“行为”。其实是“正”是“邪”，取决于信教的人们自己去感知认定，是邪教必然没有市场，是正教压也压不住，法轮功在中国遭受打压快八年了，但

法网在收

吉林市地方版

第4期

2007年4月7日

舞蹈《归位》



神韵演出体现传统文化的精粹

神韵艺术团自今年一月开始的世界巡演，伴随着惊叹赞美声，从北美、欧洲、日本、到澳洲，走过了二十三个城市、演出五十九场，纯正的中国文化艺术震撼了中西方观众，被誉为中国传统文化的复兴。这台以“神话与传说”为主题的出色表演体现了中国五千年传统文化的精粹。这台演出向中国六十年来文化压迫提出了挑战，节目中包括善良战胜邪恶的故事，以及感人的富于佛家思想和道家思想的提倡道德的故事。如舞蹈《归位》讲述法轮功学员因坚持信仰被迫害致死，但她的生命得到升华，而迫害者遭到恶报，生动的展示了“善恶有报”的天理。

梵蒂冈电台报道中共活摘器官

【明慧网】被称为“教皇和天主教之声”的梵蒂冈电台，于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日播出题为“器官交易，被关押者被谋害”的德语节目。

节目中说：“总部在法兰克福的国际人权协会（International Society for Human Rights）宣称，在中国的国家机构中，被关押者的器官被活体摘取，并被贩卖。

“两位加拿大律师（三月三十日）在于德国科尼斯施泰因（Koenigstein）举行的中国事务研讨会上做报告说，医生在被害者被麻醉的情况下摘取器官，在手术之后被摘取器官者死亡。

“这两位加拿大律师证实，这些被害者是佛家功法——法轮功的修炼者。他们说，因为尸体被火化，所以没有被摘取器官的尸体作为证据。中共政府拒绝他们进入中国进行调查。从二零零零年到二零零五年，在中国有四万一千五百个器官的来源不明。”

却由当初的十几个国家洪传至八十多个国家，这是中共政府能管得了的事吗？因此随意的给其“下定义”本身就是干涉别人的信仰自由，这不正是自己在“破坏法律实施”吗？



图片说明：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四日下午，来自纽约、费城、新泽西的华人与美国首都华盛顿的民众在国会山大草坪集会，声援两千万中国人退出中共（党、团、队）。十几位来自各界的东西方人士以事实为证，解析天灭中共在即，奉劝中国民众快快觉醒，顺应天象，脱离中共，退党自救。

《九评共产党》一书深刻揭露了中共邪恶本质，已在中国促成强大的退出中共恶党的大潮，到 2007 年 4 月 6 日已有超过 **2038 万** 中国民众在大纪元网站声明退出中共党、团、队，其中包括中共党政军高层内的党员。**中国同胞，你退了吗？**

揭露 吉林市恶警都兴泽迫害大法弟子的犯罪事实

【明慧网】都兴泽，男，50 多岁，自九九年七二零以来，都兴泽在担任昌邑公安分局政保科科长和昌邑国保大队大队长期间，积极残酷迫害本市众多的大法弟子。全市（不包括外五县）被迫害死的三十多名大法弟子当中，许多都与他有关。都兴泽双手沾满了大法弟子的鲜血。被非法拘留、劳教、判刑的大法弟子更是不计其数。

其中在 2003 年，都兴泽对**大法弟子王敏丽**的迫害邪恶程度最令人发指，由于手段极为残忍，此案件已于 2004 年在联合国立案。《联合国关于法轮功遭受人权迫害的报告（2004 年）》中特别指出“2003 年 5 月 21 日，联合国监察专员为 5 月 12 日被吉林市公安局逮捕的王敏丽（女）发出紧急救援的呼吁。”而**迫害王敏丽的主要责任人都兴泽第二次被海外法网恢恢网站收入恶人榜中。**

2003 年，以都兴泽为首的恶警在非法抓捕王敏丽的过程中，使王敏丽被迫从六楼跳下，恶警们对已经摔成重伤的王敏丽进行一顿毒打后才送往医院。经检查，王敏丽胸软骨骨裂骨折，三处错位，左肩骨折，气管被切开。即使这样恶警都兴泽还迫不及待的对刚作完手术的王敏丽进行逼问，最后在医生的严厉制止下，都兴泽不能再追问。23 天后，王敏丽高烧 39 度、而且骨折还需要做手术的情况下，将王敏丽强行办理了出院，并将她劫持到一租房内私设公堂，进行二十四小时轮流看管。期间，王敏丽的身体尚未痊愈就停止了对她的任何治疗，在身体极度虚弱的情况下，还遭受东大滩派出所恶警所长王忠仁的刁难、恐吓及身心摧残。

恶警都兴泽还对吉林省吉林市多名大法弟子使用酷刑进行折磨迫害，仅举几例如下：

1、2000 年，恶警都兴泽下令对**大法弟子郭云庆**严刑逼供，把郭云庆的左手用手铐固定在暖气管子上，几个恶警拽着两个脚脖子使劲的来回悠，长达 20 多分钟，导致疼的失去知觉。2003 年 5 月，郭云庆再次被恶警非法抓捕。恶警都兴泽和昌邑分局的恶警刘局长亲自下令对郭云庆严刑逼供。恶警们对郭云庆轮番毒打后，强行将他扣在铁椅子上，多次把芥末面往鼻子

20 多分钟，导致疼的失去知觉。2003 年 5 月，郭云庆再次被恶警非法抓捕。恶警都兴泽和昌邑分局的恶警刘局长亲自下令对郭云庆严刑逼供。恶警们对郭云庆轮番毒打后，强行将他扣在铁椅子上，多次把芥末面往鼻子里倒。还曾使用塑料袋蒙住郭云庆的面部，使郭云庆无法呼吸、几乎窒息晕死。

2、2002 年，**李轶君**（化名）被昌邑公安分局莲花派出所绑架，恶警都兴泽等人用手铐吊、皮带抽等手段，折磨他近 2 个小时。

3、2002 年，**王忠富**被恶警都兴泽进行摧残折磨。把戴着的手铐使劲往紧扣，并转圈拧，把他手腕的皮肉都给豁开了。接着都兴泽又用塑料袋蒙住他的头使他不能呼吸。

4、2004 年，大法弟子齐玉珍、张俊云被东局子派出所非法绑架后，恶警都兴泽对这两个 50 多岁的女大法弟子进行轮番毒打，于当天晚上关押到分局后院一个又冷又湿的铁笼子里，严重的迫害导致张俊云的心脏病发作。大法弟子齐玉珍也被恶警都兴泽打的遍体鳞伤。

2007 年 2 月——3 月份期间，恶警都兴泽又参与了绑架吉林市赵英杰、穆春红、王立秋、赵国兴、刘玉和、郭云庆、杜洪芳、王敏丽、谢会洲、武键英、张秀芝、张淑华、张淑兰、谢林、小吴、何庆奎夫妇、马淑云、段亚杰等十九名大法弟子，并劫持到吉林市看守所。

现在，被绑架的大法弟子多人正在遭受所谓办案人员（都兴泽、狄士刚等）的刑讯逼供，其中大法弟子赵英杰被恶警灌了五瓶芥末油，嘴、脸已严重受损，更为可耻的是办案人员在非法审理中，竟对大法弟子赵英杰（未婚女子）用棒子捅其下身。大法弟子王立秋已被迫害的犯心脏病，情况严重。桦甸市大法弟子刘玉和被迫害的不能行走，大法弟子穆春红、赵国兴也遭受严重迫害。

再次正告都兴泽、狄士刚等参与迫害者：悬崖勒马停止迫害，将功补过善待大法和大法弟子。